

海东市平安区房屋征收与补偿中心 2022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我中心积极抓好各项工作任务推进落实，加强信息发布工作，完善工作机制，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。

（一）围绕中心重点工作全面推进信息公开

坚持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，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，2022 年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具体情况如下：一是征收信息：原养路费征稽所的征收方案及公告；武装部家属院的征收方案及公告；广场东片区的征收方案及公告。二是财务信息：每季度公示一次三公经费。

（二）严格做好各渠道信息公开工作

做好各渠道信息公开工作，保证群众信息查询的便利性，继续做好信息公开栏信息的更新，对批准的项目方案及公告及时在政务信息公开网发布，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效率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 年，我中心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上级的要求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，如信息公开不够及时，内容不够丰富等。我中心会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，让制度符合实际工作，紧紧围绕中心重点工作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和高效化发展。

海东市平安区房屋征收与补偿中心

2023 年 1 月 11 日